

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优化营商环境支撑行动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的工作要求，围绕市委“一五二三四”战略部署，根据《莆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莆田市营商环境支撑行动方案（2023-2025）的通知》（莆政办〔2023〕19号）要求，结合我市市场监管工作实际，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市场监管部门优化营商环境重点举措（2024年版）》《莆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莆田市营商环境支撑行动方案（2023-2025）的通知》，坚持问题导向、数字赋能、改革集成，持续建设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为加快建设绿色高质量发展先行市提供有力的支撑。

二、重点任务

（一）持续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结合，把“高效办成一件事”作为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的重要抓手，把握切入点、找准发力点，加强与市政务服务中心和相关职能部门的配合，全力推进“企业信息变更”“开办餐饮店”“企业注销登记”“企业迁移登记”等4个“一件

事”改革，实现办事方式多元化、办事流程最优化、办事材料最简化、办事成本最小化，最大限度利企便民，激发经济社会发展内生动力。（责任科室：注册审批科）

（二）持续开展个体工商户分类精准帮扶。着眼个体工商户持续健康发展，注重质量和效益，以分型提供差异化帮扶，以分类发挥示范带动作用，聚焦个体工商户全生命周期发展特点和突出诉求，充分发挥扶持个体工商户发展联席会议机制作用，开展个体工商户“名特优新”分类认定，加强政策精准供给和梯次培育帮扶，不断提升个体工商户稳定经营能力，提高个体工商户总体活跃度和发展质量。（责任科室：注册审批科）

（三）持续开展信用修复服务。压缩信用修复办理时限，推行“免见面”线上信用修复工作法，实行行政处罚信用修复即时告知，开展企业年报一般信息“容错修复”，探索完善信用修复容缺办理，通过信用修复有效降低企业信用风险，解决企业对公账号冻结、招投标受限、无法参与评先评优等问题，进一步提高企业竞争力。（责任科室：信用监管科）

（四）持续加强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始终坚持把创新作为第一动力，加快推进以专利为核心的创新成果转化运用，培育新质生产力，推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开展重点企业点对点巡回指导，提高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数量、专利质押融资惠及企业数。完善专利质押融资的部门协同机制，推进各县区定期组织银企对接会，沟通协调市担保公司结合“白名单”等融资平台推进专利

质押融资工作，推动更多的“专利”变“红利”、“知产”变“资产”。完善知识产权纠纷调解机制，加强与市法院沟通联系，落实诉调对接、联动协作、业务研讨交流等工作机制，促进知识产权侵权纠纷调解。完善市、县（区）两级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体系，在重点行业协会设立知识产权人民调解工作室，靠前调解，方便企业维权，服务企业发展。（责任科室：知识产权运用科、知识产权保护科、商标科、知识产权发展保护中心）

（五）持续深化产业链供应链质量赋能。发挥质量基础设施效能，分县区选取重点产业链供应链，绘制质量图谱，聚焦产业链供应链重大质量瓶颈问题，联动实施质量、标准、品牌战略，深入开展质量基础设施助力产业链供应链质量联动提升行动，实现上中下游各环节质量联动发展，点线面各层级质量协同共进。（责任科室：质量发展科）

（六）持续开展计量服务行动。提升计量科技创新能力，优化计量服务供给，完善计量监督管理，加快计量协同融合，常态化开展“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活动，持续推进“中小企业计量伙伴计划”，持续推广农贸市场诚信计量“四个有”模式，推进现代化计量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建设，形成全社会共建、共治、共享的计量发展新格局。（责任科室：计量科）

（七）持续开展涉企违规收费整治。督促相关部门落实涉企收费政策文件，坚决制止违法违规设立收费项目。多途径收集涉企违规收费问题线索，形成重点检查清单，提高专项整治的靶向

性和针对性。推进全面排查与重点抽查相结合，加强对重点行业 and 关键领域的收费行为的抽查力度。推进跨部门协作联动，综合运用市场监管、行业监管、信用监管等手段，加大对涉企乱收费行为的惩戒力度，切实帮助企业减轻负担。（责任科室：价格监管科）

（八）持续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完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机制，加强公平竞争审查刚性约束，引入第三方评估机构，持续对涉及经营者经济活动的政策措施开展清理，重点清理招商引资（含财政奖补）、特许经营、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领域的违反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及时纠正存在排除、限制竞争问题的条款，清理和废除妨碍全国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全力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责任科室：反不正当竞争科）

（九）持续推行柔性执法。贯彻落实《福建省市场监管领域行政执法裁量四张清单》，建立健全《莆田市市场监管领域行政执法裁量不予处罚和减轻处罚清单》，大力推行柔性执法，做到宽严相济，过罚相当。严格实施省市场监管局和省药监局行政处罚裁量权适用规则，统一办案行政处罚规则，组织开展疑难案件研判，推行指导性案例，实现“类案同罚”。完善小作坊小餐饮小摊贩（简称“三小”）食品案件适用减轻处罚意见，进一步明确“三小”主体减轻处罚适用情形和减轻幅度，为小微主体的生存创造良好环境。（责任科室：法规科）

（十）持续推进食品安全监管现代化改革。依据企业信用风险等级精准确定检查频次，按照层级、风险、检查事项复杂程度对检查任务进行整合，从检查对象选取、检查方式优化、检查质量提升、检查结果运用等四个环节综合发力，通过智慧监管系统完成检查任务派发、接收、执行、录入工作，进一步优化食品安全监管领域协同监管机制，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解决企业频繁接受检查、迎检负担较重的问题，实现企业负担和基层负担“双减”的效果。（责任科室：食安协调科）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优化营商环境是应对经济下行压力、提振经营主体信心的重要举措，也是激发市场活力、增强发展后劲的重要抓手。各单位要严格落实“一把手”负责制，做到重要改革亲自部署、重大方案亲自把关、关键环节亲自协调、落实情况亲自督查，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坚持企业需求导向，创新工作机制，切实提升经营主体的获得感。

（二）强化责任落实。各单位要立足自身职责，主动融入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相互配合、协同高效，增强政策融合整合效应。要重点抓好开办企业、市场监管、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等三个营商环境考评指标提升工作，加强统筹协调和监督检查，对落后指标单位予以重点提醒督促，确保指标排名全省前列。

（三）鼓励创新敢为。各单位要立足工作实际，围绕发展所需、市场所盼，针对市场主体反映强烈、影响一流营商环境建设

的重点难点和堵点问题，深入分析原因，精准制定政策。要通过抓示范引领，大处着眼，小处着手，在某一领域、某一个工作要点上进行先行先试，以点带面推动工作落实。要强化工作宣传，及时解读政策措施，广泛宣传好的经验做法和工作成效，形成良好工作氛围。

附件：优化营商环境支撑举措清单

附件

优化营商环境支撑举措清单

序号	重点工作	支撑举措	完成时限	责任科室
1	持续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	(1) 优化提升“企业信息变更”“开办餐饮店”“企业注销登记”等第一批一件事改革，设立“高效办成一件事”线下帮办专区，推进线上线下业务融合，提高办事群众获得感。	2024年12月	注册审批科
		(2) 贯彻落实“企业迁移”等第二批一件事改革，配合省上完成业务梳理及平台测试，制订具体实施细则和办事指南，确保改革落到实处。	2025年6月	
2	持续开展个体工商户分类精准帮扶	(1) 开展“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认定工作，以分类发挥示范带动作用，不断提升个体工商户稳定经营能力，提高个体工商户总体活跃度和发展质量。	2025年3月	注册审批科
		(2) 开展“个体户工商户服务月”活动，充分发挥个体私营企业协会桥梁纽带作用，为个体工商户提供法律政策、市场供求、招聘用工、创业培训、金融	2025年12月	

		支持等服务。		
3	持续开展信用修复服务	(1) 推行“免见面”线上信用修复。	2024年12月	信用监管科
		(2) 开展企业年报一般信息“容错修复”。	2024年12月	
		(3) 实行行政处罚信用修复即时告知。	2024年12月	信用监管科、 执法支队
		(4) 配合发改部门推进企业信用修复“一件事”。	2024年12月	信用监管科
4	持续加强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	(1) 联合市营商办、金融办、市人行、银监局等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专利质押融资工作的通知》，构建专利质押融资部门协同推进机制。	2024年12月	知识产权运用科、知识产权保护科
		(2) 成立专人指导组，对薄弱县区和企业进行点对点巡回指导，提高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数量。	2024年12月	
		(3) 结合走访企业，举办银企对接会，了解需求，宣传贯彻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政策，提高企业知本变资本的意识。	2025年12月	
		(4) 与市法院建立知识产权诉调对接机制。	2024年12月	
		(5) 在重点行业设立知识产权人民调解工作室。	2024年12月	
		(6) 持续严肃处理专利侵权纠纷案件。	2025年12月	

5	持续深化产业链供应链质量赋能	(1) 部署开展产业链供应链质量赋能行动，选中工艺美术、啤酒产业为重点产业链，发挥“链主”企业带头作用，助力产业强链补链延链。	2024年12月	质量发展科
		(2) 绘制质量图谱，用好质量“工具箱”赋能作用，协助企业解决重大质量瓶颈。	2024年12月	
		(3) 及时总结提炼产业链供应链质量赋能工作创新举措。	2025年9月	
6	持续开展计量服务行动	(1) 按照省《强制检定项目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目录》推动强检项目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	2024年12月	计量科
		(2) 组建计量技术服务队伍，深入企业一线，挖掘企业计量技术需求，实施计量精准帮扶。	2025年12月	
		(3) 在全市农贸市场推广诚信计量“四个有”模式。	2025年12月	
7	持续开展涉企违规收费整治	(1) 开展涉企违规收费检查，查处违规违法行为。	2025年12月	价格监管科
		(2) 开展涉企收费政策宣传。	2025年12月	
8	持续开展公平竞争审查	(1) 开展公平竞争增量审查。	2025年12月	反不正当竞争科
		(2) 持续开展政策措施存量清理。	2025年12月	
		(3) 开展全市公平竞争交叉抽查。	2025年12月	
		(4) 开展宣传培训活动。	2025年12月	

9	持续推行柔性执法	<p>(1) 贯彻落实《福建省市场监管领域行政执法裁量四张清单》，建立健全《莆田市市场监管领域行政执法裁量不予处罚和减轻处罚清单》，推动“照单裁量”，做到过罚相当。</p>	2025年12月	法规科、执法监督科、执法支队
		<p>(2) 完善小作坊小餐饮小摊贩（简称“三小”）食品案件适用减轻处罚意见，进一步明确“三小”主体减轻处罚适用情形和减轻幅度，为小微主体的生存创造良好环境。</p>	2025年12月	
10	持续推进食品安全监管现代化改革	<p>(1) 印发《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贯彻落实食品安全监管现代化改革工作的通知》，成立工作专班，建立检查任务录入进度跟踪、通报制度，推动系统派发的日常监管、专项检查、飞行检查等任务完成。</p>	2024年12月	食安协调科、食品生产科、食品流通科、餐饮科、特殊食品科、食品抽检科
		<p>(2) 强化食品安全监管改革工作调度和业务培训，确保监管人员熟知协同检查规则、行政执法、系统应用等相关要求，提升业务能力和信息化应用水平，文明有序开展监管执法。</p>	2025年12月	

抄送：市营商办。

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4年12月9日印发
